臺南市北門區公所接受中央各機關補助款執行情形表

113年1月1日至113年9月30日

單位:新台幣元

計畫名稱	經資門	中央補助機關	計畫核定總經費				補助比率	累計撥款數	累計支用數				計畫已完成	納入預算	執行狀況說明
			補助款	配合款	小計	合計			補助款	配合款	小計	合計			
健保業務經費	經常門	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	299,000		299,000	299,000	100%	299,000	299,000	-	299,000	299,000	✓	✓	1.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13年度補助區公所辦理健保業務經費299千元(依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112年7月20日健保承字第1120640866號函辦)。 2.依業務實際需求，核實支應。